

## 日本会计・税务实务资讯

题目： 关于日本的招待费不可税前列支额度及计算方法

### 1. 日本的招待费的定义

• 在日本，招待费包含交际费、招待费、机密费等其他费用，是指法人对其客户、供应商以及其他与公司业务有关系的人等的招待、供品、慰劳、赠答等类似行为(以下简称“招待等”)而支出的费用等。

### 2. 日本的招待费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

• 在日本，招待费的金额原则上全额都不可税前列支，不过，满足一定的条件，其中一部分可税前列支。

会计年度	法人类别	招待费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
2013 年 3 月 31 日以前开始的会计年度	期末的资本金额或出资金额在一亿日元以下的法人	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 = 600 万日元(2009 年 3 月 31 日以前结束的会计年度为 400 万日元)乘以该会计年度的月数，再除以 12，计算出的金额(以下称为“旧定额扣除限额”)的 10%的金额加上招待费等的金额超过旧定额扣除限额的部分的金额
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之间开始的会计年度	期末的资本金额或出资金额在一亿日元以下的法人	不可税前列支额度=招待费等的金额中，超过用 800 万日元乘以该会计年度的月数，再除以 12 计算出的金额(以下称为“定额扣除限额”)的部分
	上述以外的法人	招待费等的金额全额不可税前列支。
2014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会计年度	期末的资本金额或出资金额在一亿日元以下的法人	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为以下金额之一。 A、在交际费等金额中，用于饮食及其他类似行为的费用中(专门用于接待该法人的干部或职工及其亲属的费用除外)超过相当于百分之五十金额的部分金额 B、超过用 800 万日元乘以该会计年度的月数，再除以 12 计算出的金额(以下称为“定额扣除限额”)的部分
	上述以外的法人	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为在交际费等金额中，用于饮食及其他类似行为的费用中(专门用于接待该法人的干部或职工及其亲属的费用除外)的 50%
2020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会计年度	期末资本金额或出资金额超过 100 亿日元的法人	招待费等的金额全额不可税前列支。
	上述以外的法人	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为在交际费等金额中，用于饮食及其他类似行为的费用中(专门用于接待该法人的干部或职工及其亲属的费用除外)的 50%

\* 资本金或出资金 5 亿日元以上的法人的百分百子公司划分到上述以外的法人。

### 3. 日本的招待费可税前列支额度的计算方法及实例

假设 A 企业的资本金为 1000 万日元，会计年度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该会计年度的招待费总金额为 700 万日元，其中饮食相关的费用为 300 万日元（人均餐饮费在 5,000 日元以上）※。

- ① 企业在选择上述 2 的表格中的 A 的情况下，  
不可税前列支的招待费的金额为： $7,000,000 - 3,000,000 * 50\% = 5,500,000$  日元
- ② 企业在选择上述 2 的表格中的 B 的情况下，  
不可税前列支的招待费的金额为：0 日元

※ 税务上的招待费不包含人均 5,000 日元以下的餐饮费。

通过了解日本招待费的不可税前列支的额度，我们可以提前控制招待费的预算及招待费类别比例的管理，在合理合规的范围内实现税前可列支金额的最大化，进而起到节税的效果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欢迎联络我们。我们的专业团队（税务·法律）可为您提供全程全方位的专业筹划。

#### 联系人

下岡 郁 || 日本税理士

太阳 Grant Thornton Advisors 株式会社

中国事业部 合伙人

东京都港区元赤坂 1 丁目 2 番 7 号赤坂 K-Tower

电话 03-5770-8821

手机 070-7523-3876

电子邮件 [iku.shimooka@jp.gt.com](mailto:iku.shimooka@jp.gt.com)

网址 <https://www.grantthornton.jp/zh/>

微信：GTJapan-Tokyo